证券代码:000536 证券简称:华映科技 公告编号:2015-103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8月25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于2015年8月31日在福州马尾区儒江西路6号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人,实际到会8人,参与表决9人(其中,副董事长邵玉龙委托董事长刘治军出席并行使表决权)。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刘治军先生主持,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综合考虑公司的实际状况和近期资本市场情况,为确保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顺利进行,公司决定对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中的发行价格、定价原则及发行数量等事项进行调整。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对照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资格、条件的要求,经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与上述文件再次逐项核对后,认为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条件。

二、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其中邵玉龙董事予以回避表决),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重新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关于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之认购协议>的议案》。

公司与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重新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关于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之认购协议》,对其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涉及的认购价格及认购数量等事项进行重新约定。

三、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莆田市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重新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关于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之认购协议>的议案》。

公司与莆田市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重新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关于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之认购协议》,对其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涉及的认购价格及认购数量等事项进行重新约定。

四、逐项审议通过《关于进一步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由于本议案涉及关联事项,关联董事刘治军、邵玉龙、林郭文艳、林盛昌回避对本议案表决。

2015年6月2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综合考虑公司的实际状况和近期资本市场情况,为确保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顺利进行,公司决定对原审议通过的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中的发行价格、定价原则及发行数量等事项进行调整,具体调整如下(调整部分以"下划线并加粗"标示):

本次调整前的方案内容	本次调整后的方案内容
"(四)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四)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的发行价格将不低于19.28元/股,即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的90%(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A股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A股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A股股票交易总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的发行价格将不低于12.24元/股,即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的90%(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A股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A股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A股股票交易总量)。
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如发生除权、除息事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底价将相应调整。	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如发生除权、除息事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底价将相应调整。
在前述发行底价基础上,最终发行价格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本次非公开发行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文件后,与主承销商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发行对象申购报价情况,按照价格优先原则协商确定。福建电子信息投资、莆田国投不参与询价,但接受市场询价结果,认购价格与其他发行对象的认购价格相同。	在前述发行底价基础上,最终发行价格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本次非公开发行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文件后,与主承销商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发行对象申购报价情况,按照价格优先原则协商确定。福建电子信息投资、莆田国投不参与询价,但接受市场询价结果,认购价格与其他发行对象的认购价格相同。"
"(五)发行数量	"(五)发行数量
根据19.28元/股的发行底价,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不超过518,672,200股(含本数),在此上限范围内,具体发行数量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根据12.24元/股的发行底价,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不超过816,993,464股(含本数)。在此上限范围内,具体发行数量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如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除权、除息事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将相应调整。"	如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除权、除息事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将相应调整。"
"(七)募集资金用途	"(七)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建设项目的预计投资总额为人民币1,411,753.20万元(含补充公司流动资金30,000万元),本次募集资金总额预计将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以下项目:	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建设项目的预计投资总额为人民币1,411,753.20万元(含补充公司流动资金30,000万元),本次募集资金总额预计将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预计投资总额(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预计投资总额(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1	投资建设第6代TFT-LCD生产线项目	1,200,000.00	840,000.00	1	投资建设第6代TFT-LCD生产线项目	1,200,000.00	840,000.00
2	对科立视增资投资建设触控显示屏材料器件二期项目	181,753.20	130,000.00	2	对科立视增资投资建设触控显示屏材料器件二期项目	181,753.20	130,0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	30,0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	30,000.00
合计		1,411,753.20	1,000,000.00	合计		1,411,753.20	1,000,000.00
若本次非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若本次非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如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实施进度不一致,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需要以另行筹措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如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实施进度不一致,公司或子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需要以其他资金先行投入,先行投入部分将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本次调整后的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如下:

(一)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A股股票全部采取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方式,在中国证监会核准批文有效期内选择适当时机发行。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为包括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福建电子信息投资")、莆田市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莆田国投")在内的不超过10名特定投资者。除福建电子信息投资、莆田国投外,其他发行对象须为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资产管理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及其他法人、自然人或者其他合法投资组织等。

董事会召开前确定的发行对象,即福建电子信息投资、莆田国投合计承诺以现金50亿元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其中,福建电子信息投资承诺以现金25亿元认购部分本次发行股份,莆田国投承诺以现金25亿元认购部分本次发行股份。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不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

最终发行对象将在本次非公开发行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后,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遵照价格优先原则,由公司董事会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的发行价格将不低于12.24元/股,即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的90%(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A股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A股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A股股票交易总量)。

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如发生除权、除息事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底价将相应调整。

在前述发行底价基础上,最终发行价格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本次非公开发行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文件后,与主承销商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发行对象申购报价情况,按照价格优先原则协商确定。福建电子信息投资、莆田国投不参与询价,但接受市场询价结果,认购价格与其他发行对象的认购价格相同。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发行数量

根据12.24元/股的发行底价,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不超过816,993,464股(含本数)。在此上限范围内,具体发行数量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如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除权、除息事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将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六)锁定期安排

福建电子信息投资、莆田国投所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其他发行对象所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建设项目的预计投资总额为人民币1,411,753.20万元(含补充公司流动资金30,000万元),本次募集资金总额预计将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预计投资总额(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1	投资建设第6代TFT-LCD生产线项目	1,200,000.00	840,000.00
2	对科立视增资投资建设触控显示屏材料器件二期项目	181,753.20	130,0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	30,000.00
合计		1,411,753.20	1,000,000.00

若本次非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如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实施进度不一致,公司或子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需要以其他资金先行投入,先行投入部分将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八)上市地点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九)本次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公司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共享。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本次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限

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的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五、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其中刘治军、邵玉龙、林郭文艳、林盛昌4名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表决),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版)的议案》,并予以公告。

六、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修订版)的议案》,并予以公告。

七、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其中刘治军、邵玉龙、林郭文艳、林盛昌4名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表决),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八、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其中刘治军、邵玉龙、林郭文艳、林盛昌4名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表决),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现鉴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中的发行数量、定价原则及发行数量等事项进一步调整,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根据本次调整后的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授权公司董事会依据国家法律法规、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和股东大会决议,制定和实施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具体方案;

2、授权董事会签署本次发行股份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运作过程中的重大合同等重要文件;

3、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中国证监会核准意见,确定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具体发行时间、发行数量、发行价格等相关事宜;

4、授权公司董事会依据国家法律法规、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报及上市事宜,包括签署相关申报文件及其他法律文件;

5、授权公司董事会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结束后,根据发行后的公司股本、股份总数及构成变动情况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并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

6、授权公司董事会在监管部门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时,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进行调整;

7、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的其他事宜。

本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上述议案均需择期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000536 证券简称:华映科技 公告编号:2015-104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8月25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于2015年8月31日在福州马尾区儒江西路6号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际到会3人,参与表决3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钦彰主持,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对照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资格、条件的要求,经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与上述文件再次逐项核对后,认为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条件。

二、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重新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关于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之认购协议>的议案》。

三、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莆田市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重新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关于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之认购协议>的议案》。

四、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进一步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5年6月2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综合考虑公司的实际状况和近期资本市场情况,为确保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顺利进行,公司对原审议通过的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中的发行价格、定价原则及发行数量等事项进行调整。监事会认为,本次调整有利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实施和筹措项目建设资金,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调整后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具体方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的规定。

五、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版)的议案》,并予以公告。

六、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修订版)的议案》,并予以公告。

七、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后的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详见公司2015-105号公告。

上述议案均需择期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5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000536 证券简称:华映科技 公告编号:2015-106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8月26日公告了《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调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停牌公告》。综合考虑公司的实际状况和近期资本市场情况,为确保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顺利进行,公司拟对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进一步调整(该调整事项不涉及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华映科技,股票代码:000536)已于2015年8月25日开市起停牌。因相关事项有待进一步论证,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确保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华映科技,股票代码:000536)已于2015年8月26日开市起继续停牌。

2015年8月31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进一步调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中的发行价格、定价原则及发行数量等事项进行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由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日调整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日。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的发行价格由不低于19.28元/股调整为不低于12.24元/股,即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的90%。根据12.24元/股的发行底价,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由不超过518,672,200股(含本数)调整为不超过816,993,464股(含本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及相关公告。

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5年9月1日开市起复牌。

特此公告。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000536 证券简称:华映科技 公告编号:2015-107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短期融资券注册申请获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详见2015年2月17日,公司2015-012号公告),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短期融资券。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及资金需求,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及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新增申请注册短期融资券人民币4亿元,新增后,公司拟向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的短期融资券的总规模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详见2015年6月16日,公司2015-070号公告)。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向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2015年第一期短期融资券人民币2亿元。2015年8月31日,公司收到交易商协会下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5】CP270号)。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本次获准的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人民币2亿元,注册额度自本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年内有效,由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承销。

二、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短期融资券,首期发行应在注册后2个月内完成,后续发行应提前2个工作日向交易商协会备案。

三、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需要更换主承销商或变更注册金额的,应重新注册。

四、公司应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注册规则》、《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及有关规则指引规定,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五、公司应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资金用途使用募集资金,如存续期内需要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应提前披露。变更后的募集资金用途也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

六、公司应严格按照国家有关产业政策规定,依法合规开展生产经营活动,确保有关业务规范健康发展。

七、公司如发生可能对偿债能力产生重大影响的事件,应严格按照投资人保护机制的要求,落实相关承诺。

八、公司应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主承销商后续管理工作指引》、《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实发事件应急管理工作指引》及有关规则指引规定,建立健全后续管理相关工作制度,并积极配合主承销商开展后续管理工作。

九、公司在短期融资券发行、兑付过程中和短期融资券存续期内如遇重大问题,应及时向交易商协会报告。

特此公告。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8月31日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基金参加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客户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花顺")协商一致,自2015年9月1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同花顺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中融增鑫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融国企改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融融安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融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融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融中证白酒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和中融融安二号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二、费率优惠及期限

自2015年9月1日起,投资者通过同花顺申(认)购本公司旗下上述基金,申(认)购费率不设折扣限制,具体折扣费率以同花顺基金规定为准。基金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优惠前申(认)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费率优惠期限内,如本公司新增通过同花顺销售基金产品,则自该基金产品开放申(认)购当日起,将同时开通该基金上述优惠活动。费率优惠期限以同花顺基金官方网站所示公告为准。

三、重要提示

1. 本优惠活动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认)购期的基金的前端申(认)购手续费,不包括基金转换业务的基金手续费。

2. 投资者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3. 上述基金原申(认)购费率标准请参见本公司网站发布的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及相关公告。

四、投资人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1号元茂大厦903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翠柏路7号电子商务产业园2号楼 2楼
法定代表人:凌顺平
联系人:吴强
电话:0571-88911818
客服电话:4008-773-772
网址:www.5ifund.com
2.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160-6000(免长途话费),(010)85003210
网址:www.zrfunds.com.cn?
特此公告。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9月1日

中海惠祥纯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申购与赎回及惠祥A份额折算结果的公告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基金管理人")于2015年8月21日在指定媒体及本公司网站(www.zhfund.com)发布了《中海惠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申购和赎回业务公告》(简称"《开放公告》"),于2015年8月24日发布了《中海惠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惠祥A份额折算方案的公告》(简称"《折算公告》")。2015年8月27日为惠祥A的第2个赎回开放日及惠祥B的第1个开放申赎日,2015年8月28日为惠祥A的第2个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及开放申购日,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惠祥A的基金份额折算结果

根据《折算公告》的规定,2015年8月28日,惠祥A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024元,据此计算的惠祥A的折算比例为1.024,折算后,惠祥A的基金份额净值调整为1.000元,基金份额持有人原来持有的每1份惠祥A相应增加至1.024份。折算前,惠祥A的基金份额总额为62,344,510.81份,折算后,惠祥A的基金份额总额为63,840,779.07份。各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惠祥A经折算后的份额数采用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资产。

投资者自2015年8月31日起(含该日)可在销售机构查询其原持有的惠祥A份额的折算结果。

二、本次惠祥A开放申购与赎回的确认结果

根据《开放公告》的规定,所有经确认有效的惠祥A的赎回申请全部予以成交确认,2015年8月27日,惠祥A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024元,据此确认的惠祥A赎回总份额为205,333,293.74份。

根据《开放公告》的规定,所有经确认有效的惠祥B的申购和赎回申请全部予以成交确认,2015年8月27日,惠祥B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105元,据此确认的惠祥B申购所得份额数为91,370,603.72份,惠祥B赎回总份额为144,695,361.25份。最终惠祥B实际份额总份额为263,978,851.71份。

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惠祥A的份额余额原则上不得超过7/3倍惠祥B的份额余额(即615,950,653.99份,下同)。

对于惠祥A的申购申请,如果对惠祥A的全部有效申购申请进行确认后,惠祥A的份额余额小于或等于7/3倍惠祥B的份额余额,则所有经确认有效的惠祥A的申购申请全部予以成交确认;如果对惠祥A的全部有效申购申请进行确认后,惠祥A的份额余额大于7/3倍惠祥B的份额余额,则在经确认后的惠祥A份额余额不超过7/3倍惠祥B的份额余额范围内,对全部有效申购申请按比例进行成交确认。

经本公司统计,2015年8月27日,惠祥A的有效赎回申请总份额为205,333,293.74份,惠祥B的有效申购申请所得总份额为91,370,603.72份,惠祥B的有效赎回申请总份额为144,695,361.25份,2015年8月28日,惠祥A的有效申购申请总额为501,941,334.54元。本次惠祥A的全部有效申购申请经确认后,惠祥A的份额余额将小于7/3倍惠祥B的份额余额,为此,基金管理人对全部有效申购申请予以成交确认。

本基金管理人已经于2015年8月28日根据上述原则对本次惠祥A的全部赎回申请和惠祥B的全部申赎申请进行了确认,8月31日根据上述原则对本次惠祥A的全部申购申请进行了确认,并为投资者办理了有关份额权益的注册登记变更手续。投资者可于2015年9月1日起到各销售网点查询申购与赎回的确认情况。投资者赎回申请成功后,本基金管理人将自2015年8月27日起7 个工作日内通过相关销售机构将赎回款项划往基金份额持有人账户。

本次惠祥A实施基金份额折算及开放申购与赎回结束后,本基金的总份额为829,760,965.32份,其中,惠祥A总份额为565,782,113.61份,惠祥B总份额为263,978,851.71份,惠祥A与惠祥B的份额配比为2.14328576:1。

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惠祥A自2015年8月28日起(不含该日)的年收益率(单利)根据惠祥A的本次申购开放日,即2015年8月28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并执行的金融机构人民币1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基准利率1.75%+利差(2.75%)进行计算,故:

惠祥A的年收益率(单利)=1.75%+2.75%=4.50%

惠祥A的年收益率以百分数形式表示,其计算按照四舍五入的方法保留到以百分比计算的小数点后第2位。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九月一日

南方基金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陆金所资管为代销机构并参与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陆金所资管")签署的销售合作协议,陆金所资管将自2015年9月1日起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编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是否参加费率优惠
1	000022	南方中债中期票据指数债券发起式A	参加
2	000023	南方中债中期票据指数债券发起式C	参加
3	000086	南方稳利1年定期开放债券A	参加
4	000327	南方丰合保本混合	参加
5	000355	南方丰元信用增强债券A	参加
6	000356	南方丰元信用增强债券C	参加
7	000452	南方医药保健灵活配置混合	参加
8	000527	南方新优享灵活配置混合	参加
9	000554	中国梦灵活配置混合	参加
10	000561	南方启元债券A	参加
11	000562	南方启元债券C	参加
12	000563	南方通利债券A	参加
13	000564	南方通利债券C	参加
14	000720	南方稳利1年定期开放债券C	参加
15	000844	南方绝对收益策略定期开放混合	参加
16	000955	南方产业活力股票	参加
17	000997	南方双元债券A	参加
18	000998	南方双元债券C	参加
19	001053	南方创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	参加
20	001113	南方大数据100指数	参加
21	001181	南方改革机遇灵活配置混合	参加
22	001183	南方利淘灵活配置混合A	参加
23	001334	南方利鑫灵活配置混合A	参加
24	001335	南方利众灵活配置混合A	参加
25	001420	南方大数据300指数A	参加
26	001421	南方量化成长股票	参加
27	001426	南方大数据300指数C	参加
28	001566	南方利达灵活配置混合A	参加
29	001692	南方国策动力股票	参加
30	202001	南方稳健成长混合	参加
31	202002	南方稳健成长贰号混合	参加
32	202003	南方绩优成长混合(前端)	参加
33	202005	南方成份精选混合(前端)	参加
34	202007	南方隆元产业主题混合(前端)	参加
35	202009	南方盛元红利混合(前端)	参加
36	202011	南方优选价值混合(前端)	参加
37	202015	南方开元沪深300ETF联接(前端)	参加
38	202017	南方深证成份ETF联接(前端)	参加
39	202019	南方策略优化混合(前端)	参加
40	202021	南方小康ETF联接(前端)	参加
41	202023	南方优选成长混合(前端)	参加
42	202025	南方上证380ETF联接(前端)	参加
43	202027	南方高端装备灵活配置混合(前端)	参加
44	202101	南方宝元债券	参加
45	202102	南方多利增强债券C	参加
46	202103	南方多利增强债券A	参加
47	202105	南方广利回报债券A	参加
48	202107	南方广利回报债券C	参加
49	202108	南方润元纯债债券A	参加
50	202110	南方润元纯债债券C	参加
51	202202	南方避险增值混合	参加
52	202211	南方恒元保本混合	参加
53	202212	南方保本混合	参加
54	202213	南方安心保本混合	参加
55	202801	南方全球精选配置(QDII-FOF)	参加

从2015年9月1日起,投资人可通过陆金所资管办理上述列表中对应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

从2015年9月1日起,投资人通过陆金所资管成功办理本基金申购业务的,不设折扣限制,具体以陆金所资管公示为准。

二、重要提示

1、上述申购赎回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基金封闭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上述适用基金列表中参与费率优惠活动的基金,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且为前端收费模式的基金的申购手续费,不包括上述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以及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基金认购费,也不包括基金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本次费率优惠活动如有展期、终止或调整,费率优惠规则如有变更,均以陆金所资管的安排和规定为准,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三、投资人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陆金所资管客服电话:4008219031

陆金所资管网址:www.lufunds.com

南方基金客服电话:400-889-8899

南方基金网址:www.nffund.com

四、风险提示:

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九月一日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代销机构并开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陆金所资管")签署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自2015年9月1日起,本公司新增陆金所资管为代销机构。具体适用基金: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诺安平衡证券投资基金	320001
2	诺安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20003
3	诺安优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20004
4	诺安价值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20005
5	诺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20006
6	诺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20007
7	诺安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级	320008
8	诺安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级	320009
9	诺安中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20010
10	诺安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20011
11	诺安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20012
12	诺安全球黄金证券投资基金	320013
13	诺安上证新兴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320014
14	诺安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20015
15	诺安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20016
16	诺安全球收益不动产证券投资基金	320017
17	诺安汇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20020
18	诺安双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20021
19	诺安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20018
20	诺安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20022
21	诺安鸿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066
22	诺安优势行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538
23	诺安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级	000736
24	诺安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级	000737
25	诺安稳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714
26	诺安新经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971
27	诺安信用债券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151